

听证告知书

(编号：金市统征市直[2019]第 42 号)

城西街道西郊村经济合作社：

因 高铁新城待出让地块（一）、高铁新城待出让地块（二）、高铁新城待出让地块（三）、高铁新城待出让地块（四）、高铁新城市政道路、解放西路以北地块（一） 建设需要，需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7.2672 公顷，其中耕地 5.6992 公顷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，我局已经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，编号为 金市统征市直[2019]第 42 号（详见附件）。

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，你村对本征地项目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申请听证的权利。如需申请听证，请在听证告知书送达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，按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的要求，向我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。逾期未提出申请的，视为放弃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附件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（编号：金市统征市直[2019]第 42 号）

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2019年10月28日



联系人：许宏菊

联系电话：13957994335